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4-065(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现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特别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30
会议召开地点:2015年1月8日(星期四)
会议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法律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3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2日至2015年1月13日。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13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霞大道36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8日。
(八)股权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参加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4年12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具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法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1月8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传真或公司),不要求电话登记。
(4)会议登记信邮寄地址: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浙江省三门县西霞大道369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7100;传真号码:0576-8381921。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须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带会议登记方式的有效证件者出席。
2.登记时间:2015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霞大道369号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静唐
联系电话:0576-8381688 8381318
传真号码:0576-8381921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2;
2.投票简称:三变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三变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本次议案需要表决的议案议案序号,因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1.0
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销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数字证书:请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证中心(http://as.sc.cn)办理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注销等相关业务。
(2)服务密码:请登录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办理密码激活、密码丢失申报等业务。
2.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网上投票时间为: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网络投票的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一股东仅对其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持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李静唐 唐倩
联系电话:0576-8381816 0576-8381318
传真号码:0576-8381921
地 址:浙江省三门县西霞大道369号
邮 编:317100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附件文件:
授权委托书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本人/公司 作为授权委托书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 作为授权委托书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4-68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星期一)14:30,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9日(星期一)14:30
2.召开地点:成都锦江宾馆(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80号)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集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9:30-11:30、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为: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8日15:00至2014年12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第一次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会议议程:
1.审议《2014年12月24日(星期四)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有关事项均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2.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审议《关于增选冯妮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审议《以股权激励方式公告详见2014年12月11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9日上午8:30-下午17:30
3.登记地点:四川省内江市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
4.登记时提供资料: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详见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7
2.投票简称:“浩物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浩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下表为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下述全部议案	100元
议案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增选冯妮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元

(3)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反对,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权应对“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权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单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单项议案为准;如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单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七)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2)激活服务密码
3)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所系统激活成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网络投票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4)进入点选“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如输入数字证书,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5)进入点选“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6)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自动撤单处理。
3.临时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纳入出席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2)联系人:徐琳、张强
(3) 电话:0832-2021257
(3) 传真:0832-2021720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3.附件
附件(1):冯妮女士简历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冯妮女士,1977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4月至2012年4月任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冯妮女士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行政问责。
附: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召开的二〇一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通知所列议案表决如下列行使表决权:
姓名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65
债券代码:12221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债券代码:122289 债券简称:13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2月21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电子邮件、向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五届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12月2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7人,实际参会监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并放弃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二、万盛港业基本情况
万盛港业为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4年8月25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尚金,经营地点位于山东省日照岚山港区。万盛港业主要经营范围为港口码头相关设施建设,港口范围内的钢材、木材及其他物资的装卸、储运、搬运等。目前主要从事铁矿石及大宗散货的装卸、储运、中转等业务。
经审计,万盛港业最近三年一期财务状况如下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1,499.00	160,446.00	148,891.00	118,541.12
归母权益	96,863.75	51,485.67	50,912.91	62,750.78
净资产	104,545.25	108,918.84	89,880.69	56,790.34
营业收入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成本	42,098.39	75,016.77	47,981.42	39,706.76
利润总额	13,514.86	30,060.58	20,294.84	15,005.83
净利润	12,376.14	27,492.44	17,870.29	13,088.92

三、股权转让事项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香港普瑞国际有限公司
普瑞国际为必美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美宜”)的全资子公司,必美宜是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791.HK,董事长王力平。主营业务:股本证券投资,融资及买卖抛光材料,提供物流及物流服务及投资控股。
(二)新加坡石化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石化于2004年12月26日在新加坡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三亿六千万美元,主要从事原油、燃料油和石化产品的国际贸易业务。
(三)上海浩物港务有限公司
浩物港务成立于2014年11月14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卢宏俊。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会务会展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四)日照港转让的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依据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及有关事项的批复(日照国资[2014]455号),同意本公司收购万盛港业19%股权以及放弃其49%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六、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并放弃其49%股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
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将合计持有其51%股权,达到对万盛港业绝对控股地位,将更有利于公司提高生产运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根据万盛港业长远发展规划,结合日照港战略部署和日照港总体规划,本公司放弃万盛港业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由新加坡石化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浩物港务有限公司等在石油石化、能源储备、海运运输等方面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认购其股权,有利于通过万盛港业股东之间的经营沟通,进一步增强各方之间的战略合作,更好地利用合作双方在产业、航运方面的优势资源,培育日照港物流产业及业务的发展,加快实现港口转型升级和生产经营发展。
公司此次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并放弃其49%股权优先购买权,不影响公司对万盛港业合并财务报表及实际控制权。根据上述资产重组方案(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公司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目前,相关各方已就股权转让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并放弃其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八、备查文件目录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审鲁审字[2014]02366号);
4.万盛(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项目涉及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万盛评报字[2014]1395号);
5.日照港集团《关于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权益资产评估结果以核准的通知》(日照港集团[2014]19号);
6.《日照国资[2014]455号》;
(日照国资[2014]455号)。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4-07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5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3.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过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本次网络投票操作方式:
(1)网络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在本通知明确的有效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议程:
(1)审议《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调整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授权有效期调整的议案》。
(以上议案公告详见2014年12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网络投票的程序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6
2.投票简称:“海药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海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决权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议的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3)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权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③如需查询投票情况,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月5日上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如下: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所系统激活成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网络投票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自动撤单处理。
3.临时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纳入出席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2)联系人:王小平、钟晓娟
联系电话:0898-663568 传真:0898-6635678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3.授权委托书(附后)
4.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有效表决意见下划“√”):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调整的议案
2 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授权有效期调整的议案
委托人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书人: 钟晓娟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64
债券代码:12221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债券代码:122289 债券简称:13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2月21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电子邮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五届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12月2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并放弃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日照港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其他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临2014-066号)。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二、日照港基本情况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电子邮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五届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12月2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并放弃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日照港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其他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临2014-066号)。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其他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2月26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并放弃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股权转让事项概述
近期,本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盛港业”)另一股东普瑞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国际”)的通知,普瑞国际拟转让其持有的万盛港业全部50%股权。为促进万盛港业长远发展,根据日照港与相关认购意向方的协商,最终确定由新加坡石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石化”)受让万盛港业39%股权,上海浩物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港务”)受让万盛港业10%股权,本公司受让万盛港业19%股权并放弃前述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凭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按下述要求进行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监会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4年12月30日15:00至2014年12月31日15:00,有投票资格的股东可通过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或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http://www.chinaclear.com.cn)投票。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需先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投票服务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om),点击页面上方“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号码,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投票的证券账户/网络账户/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账户下所属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在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第二步:投资者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投票功能后,也可选择委托证券营业部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材料,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投票功能,或选择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持相关身份证明材料至上述证券公司营业部或机构办理身份验证并开通网络投票功能。
第三步:将市券商账户的投票权限开通上述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身份信息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om),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咨询-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拨打热线电话咨询400805088了解更多内容。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21号公司债券部 邮编:400038
电 话:023-89855125 传 真:023-89855126
联系人:马成刚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7日

股票代码:600666 股票简称:西南药业 编号:临2014-091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获得拟议的基本情况
2014年12月,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政府补助161.73万元。截止目前,2014年公司共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包括十一、十二个项目补助、新产品研发补助、新产品研发扶持等)合计431.05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上述资金可作为业务外收入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7日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凭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按下述要求进行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监会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4年12月30日15:00至2014年12月31日15:00,有投票资格的股东可通过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或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http://www.chinaclear.com.cn)投票。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需先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投票服务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om),点击页面上方“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号码,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投票的证券账户/网络账户/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账户下所属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在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第二步:投资者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投票功能后,也可选择委托证券营业部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材料,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投票功能,或选择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持相关身份证明材料至上述证券公司营业部或机构办理身份验证并开通网络投票功能。
第三步:将市券商账户的投票权限开通上述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身份信息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om),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咨询-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拨打热线电话咨询400805088了解更多内容。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21号公司债券部 邮编:400038
电 话:023-89855125 传 真:023-89855126
联系人:马成刚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14-047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进行自查并整改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4)91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决定书》要求公司全面梳理自查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会计核算、信息披露工作方面存在漏编、漏报问题,全面梳理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管理流程,明确重大资产的识别标准并形成制度予以规范;完善各事项的审批程序,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财务与会计核算工作;切实完善会计核算流程。
针对《决定书》中指出的公司在资产管理、核算、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第一时间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投票功能,或选择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持相关身份证明材料至上述证券公司营业部或机构办理身份验证并开通网络投票功能。现将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及整改落实报告如下:
一、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报告如下:
1.对资产管理进行了专项培训,公司财务部、内控部按照会计制度、内控手册关于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进行了专项培训,组织财务、库房、设备等部门进行了专项培训。
2.规范了存货验收手续和方法,对入库存货的质量、数量、技术规格等方面进行查验,验收无误方可入库。
3.重新修订存货保管管理制度,定期对存货进行查验,加强存货的日常保管工作,严格控制存货出入库,责任落实到人。
4.重新修订存货出入库的审批权限,定期对存货进行查验,加强存货的日常保管工作,严格控制存货出入库,责任落实到人。
5.库房保管员(或发货通知单)发出货物,相关业务主管按